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ST特信　公告编号：2024-55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代码：000070，证券简称：ST特信）股票于2024年10月25日、10月28日、10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函询控股股东，对相关方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本次股票异动期间（2024年10月25日-2024年10月29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3、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88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川发龙蟒，证券代码：002312）交易价格于2024年10月28日、10月29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4-临042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回购库存股份38,791,795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97%。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73,542,406股减少为1,934,750,611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2024年10月28日办理完成。

公司因实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就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且不低于4.5亿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作为公司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之标的股份来源，回购价格不超过2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若公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依法对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

截至2021年10月2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8,791,79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92%，最高成交价为17.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4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38,600,411.2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金额的上限，公司该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8日和2024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会议同意注销公司回购库存股份38,791,795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97%。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73,542,406股减少为1,934,750,611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973,542,406元减少为1,934,750,611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2024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73,542,406股变更为1,934,750,611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73,542,406	100.00%	38,791,795	1,934,750,611	100.00%
三、总股本	1,973,542,406	100.00%	38,791,795	1,934,750,611	100.00%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4-05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817,238,8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3%，本次解除质押24,600,000股后，无剩余质押公司股份。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云投集团通知，云投集团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的24,600,000股公司股份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股）	24,6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2%
解质（解冻）时间	2024年10月28日
持股数量（股）	817,238,839
持股比例	17.33%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后续云投集团将根据融资需要确定是否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7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6名激励对象离职，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注销6名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2.0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12.00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前述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不会影响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华锋股份”）于2024年10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分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因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要华锋”或“全资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融资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将为高要华锋的此次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两年，具体业务品种等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

2、因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高要华锋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分行融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将为高要华锋的此次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两年，具体业务品种等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

同时，为便于上述担保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为公司签署上述额度有效期内的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01-24
注册地点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工业园二期B17地块（白土镇九山地段）
法定代表人	谭帼英
注册资本	16,8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销售：电解电容器原材料腐蚀赋能铝箔及元器件专用材料，电子元器件产品，高效聚合氯化铝铁净水剂及高效脱色剂、污水处理剂，电动汽车用整车控制器，电驱动与传动系统，功率转换集成控制器，电线电缆，线束组件，插头连接件，通讯设备；自有物业出租，自有设备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100%控股
与上市公司关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产权及控制关系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100%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3、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578,797,943.16	513,233,143.30
净资产	301,853,212.80	264,762,151.26
负债总额	276,944,730.36	248,470,992.04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4,565,726.39	445,757,235.77
营业利润	42,052,736.65	-1,168,787.52
净利润	37,982,061.54	602,613.64

4、经核查，高要华锋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将由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高要华锋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基于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融资活动将为其发展带来积极影响，有利于解决全资子公司进行相关融资时需要担保的问题。且上述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高要华锋目前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次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监管法规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总余额为34,000万元，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9.12%，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0,448,275.13	43.29%	726,236,408.92	3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18,004.47	113.13%	5,254,199.58	1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0,169.34	101.86%	-3,276,514.81	9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9,238,651.77	600.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3	113.04%	0.0276	11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7	113.04%	0.0247	11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2.24%	0.60%	5.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50,305,522.77	1,719,828,499.07	1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74,454,033.04	869,014,093.47	0.6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1,089.72	5,410,718.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11.34	-183,547.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7,565.93	1,506,456.15	
合计	2,477,835.13	8,530,714.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长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98,340,400.45	64,212,051.71	53.15%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和短期借款增加使货币资金增加。
存货	291,570,343.57	209,319,086.21	39.29%	电极箔业务和新能源汽车业务订单上升，为应对销售增长，存货同比增加。
应收账款	351,635,813.97	246,365,219.24	42.73%	销售收入增加，电极箔业务及新能源汽车业务客户应收账款分别同比增加。
在建工程	5,592,659.88	179,036,263.33	-96.88%	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174,400,000.00	155,000,000.00	12.52%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无变化。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726,236,408.92	521,403,685.22	39.28%	（1）电极箔方面，受电子元器件行业需求持续回暖影响，报告期内电极箔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约35%；（2）新能源汽车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约40%。
营业成本	583,933,436.61	449,103,046.23	30.02%	营业收入增长，成本同步增加。
销售费用	22,325,496.78	18,638,237.91	19.78%	营业收入增长，销售费用同步增加。
管理费用	51,017,490.09	44,532,328.35	14.56%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20,505,175.10	17,609,989.74	16.44%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39,441,033.75	38,514,074.10	2.41%	无重大变化。
其他收益	6,637,709.25	3,598,634.96	8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38,651.77	-5,844,346.98	600.29%	经营收款多于经营付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2,384.51	-89,448,558.45	94.62%	购置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597.30	78,501,535.54	-102.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下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19,602.50	-16,738,161.34	237.53%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其他说明：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2,623.64万元，同比上升39.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5.42万元，同比增加110.25%。报告期业绩上升的主要原因为：

(1)电极箔方面，受电子元器件行业需求持续回暖影响，电极箔销售增加，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订单增加使产能利用率同比显著提升，单位成本下降，毛利率上升。收入增长及毛利率上升，使电极箔利润有较大增长。

(2)新能源汽车方面，公司第一大客户的重卡车型在报告期内订单大幅增长，产量较去年全年增长明显，公司配套量和销售收入随之增长；经过多年市场拓展和新项目跟进，公司另一重要客户的轻卡车型在报告期内订单大幅增长，公司配套量和销售收入随之显著增长。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在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帼英	境内自然人	22.51%	42,800,720	32,100,540	质押	6,986,087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3%	9,759,420	0	不适用	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0%	8,174,514	0	不适用	0
林程	境内自然人	4.27%	8,122,514	6,091,885	质押	776,232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2.52%	4,783,120	0	不适用	0
北京雷科卓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3,782,44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1.35%	2,559,440	0	不适用	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2,054,600	0	不适用	0
郭海鹏	境内自然人	0.78%	1,473,900	0	不适用	0
黄丽	境内自然人	0.60%	1,138,4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谭帼英	10,700,18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180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759,420	人民币普通股	9,759,42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174,514	人民币普通股	8,174,514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4,783,120	人民币普通股	4,783,120
北京雷科卓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782,440	人民币普通股	3,782,440
UBS AG	2,559,440	人民币普通股	2,559,44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4,600
林程	2,030,629	人民币普通股	2,030,629
郭海鹏	1,4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3,900
黄丽	1,1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宇峰（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谭帼英之女婿）是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东，因此谭帼英与汇海技术存在关联关系，而谭帼英、汇海技术分别持有本公司22.51%、1.08%的股份；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2024年7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13元/股调整为8.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4年7月10日起生效。

（二）2024年8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关于拟置换公司“华锋转债”部分抵押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肇庆市端州区土地储备中心签署《土地收回协议书》及采用现金方式置换公司为“华锋转债”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部分抵押资产。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华锋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8日、2024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分别披露的《关于公司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关于拟置换公司“华锋转债”部分抵押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华锋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340,400.45	64,212,051.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003,827.22	108,807,323.79
应收账款	351,635,813.97	246,365,219.24
应收款项融资	60,722,391.87	66,905,246.65
预付款项	13,859,840.81	8,275,316.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72,002.66	2,866,344.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1,570,343.57	209,319,086.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2,552,710.68	15,238,116.41
持有待售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8,119,261.34	33,702,668.18
流动资产合计	1,028,776,592.57	755,691,373.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23,132.19	23,999,059.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80,000.00	13,08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0,000.00	1,2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7,349,148.80	341,545,778.48
在建工程	5,592,659.88	179,036,263.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99,526.71	6,071,862.56
无形资产	117,103,592.24	124,559,117.2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45,658,300.86	245,658,300.86
长期待摊费用	2,969,741.69	3,029,42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6,406.96	19,000,682.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26,420.87	6,926,639.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528,930.20	964,137,126.05
资产总计	1,950,305,522.77	1,719,828,499.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400,000.00	15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800,000.00	15,987,952.37
应付账款	284,043,151.08	174,186,870.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860,259.30	4,386,45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496,881.01	10,071,234.84
应交税费	4,646,404.11	3,239,271.74
其他应付款	25,556,422.13	14,900,487.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65,067.56	19,424,974.66
其他流动负债	135,977,487.41	77,601,884.53
流动负债合计	696,245,672.60	474,799,127.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应付债券	206,595,586.99	196,833,948.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3,866.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837,341.50	46,998,080.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48,508.92	8,361,348.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8,081,437.41	372,787,244.50
负债合计	1,074,327,110.01	847,586,372.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0,169,541.00	190,149,253.00
其他权益工具	38,523,404.42	38,558,871.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7,280,680.20	937,079,107.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84,607.72	-4,183,954.3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04,704.51	20,604,704.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7,939,689.37	-313,193,88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4,454,033.04	869,014,093.47
少数股东权益	1,524,379.72	3,228,03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978,412.76	872,242,12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50,305,522.77	1,719,828,499.07

法定代表人：谭帼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胜宇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6,236,408.92	521,403,685.22
其中：营业收入	726,236,408.92	521,403,685.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9,546,871.76	571,279,850.17
其中：营业成本	583,933,436.61	449,103,046.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24,239.43	2,882,173.84
销售费用	22,325,496.78	18,638,237.91
管理费用	51,017,490.09	44,532,328.35
研发费用	39,441,033.75	38,514,074.10
财务费用	20,505,175.10	17,609,989.7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637,709.25	3,598,63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34	-4,192,410.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017,490.09	44,532,328.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1,881.63	48,52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3,301.68	-1,164,63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72,371.44	-51,586,050.84
加：营业外收入	234,492.63	690,675.48
减：营业外支出	418,040.23	359,456.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88,823.84	-51,254,831.58
减：所得税费用	4,847,278.01	-1,164,085.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1,545.83	-50,090,746.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1,545.83	-50,090,746.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4,199.58	-51,241,713.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653.75	1,150,967.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3.35	82,202.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3.35	82,202.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